結夏安居的制戒因緣是為了惜護生靈,而其真正 旨趣卻是在修道用功,在結夏安居期間,以九十天為 一期,我們可以作用功的計劃,使方向明確,設定具 體的目標來檢核自己。

## 結夏安居旨在修道用功

佛陀制定僧眾於夏天三個月要安居一處用功,這 制度又稱為「兩安居」。因為每年這時節印度正逢兩 季,大雨滂沱,外出遊行不免傷生害物,比丘們穿著 攜帶的衣缽物品常會遭大水漂溺,狼狽不堪,有時還 會發生意外,甚至連個人的身命也會不保,所以佛陀 制定僧眾要夏安居三個月。

再者,早期佛教剛成立僧團,尚未規定安居的作法時,就有社會人士批評佛教「諸外道沙門、婆羅門,尚知三時夏則安居,眾鳥猶作巢窟,住止其中……不應一切時遊行」(《五分律》),於是佛陀制定出家僧人要夏安居三個月。這種結夏安居制度的產生,顯示佛教在弘傳的過程中,有採納印度外道團體的習慣作法,也接受社會的批評建議,與考慮地理環境氣候的因素,而能有所調整,制定合宜的共修制度。

而現在的台灣佛教環境,是否仍有當時印度環境 的因素存在呢?台灣的僧團是否仍要依循結夏安居的制 度呢?有法師便向我詰問:「我們現在還要安居嗎?」

我主張是香光尼僧團仍要年年結夏安居,依戒律 而行,過合於律制的修道生活。因為佛制「比丘尼不

●釋見勛 整理



前安居,不後安居者,波逸提工。結夏安居的制戒因緣是為了惜護生 靈,而其真正旨趣卻是在修道用功,這是佛制戒律的本懷,規矩背後所 具備的功用我們不可不知。尤其每年此時,對沿襲的規矩、制度,一定 要重新提攜、詮釋,在我們確實去實踐它時,自然有它的新生命。聖人 設教自有其大義存在,在實踐的同時也是在複習我們的本願,肯定它是 不可輕忽、不可放棄的。

依《毗尼摩得勒伽》卷六記載:

欲安居時,當好籌量,已安居此住處得同意不?安樂住不?共語 共坐不?復有隨病飲食易得不?病時醫藥可得不?有看病人不? 有持修多羅、毘尼、摩得勒伽、阿毘曇不?比丘無有鬥諍(爭) 相言不?眾僧不破不?如是籌量已,安居。

這是說要安居的共住者應是一群和樂的共修者,而不應該有如啞 羊僧——一群禁語、止語或老死不相往來的人。而應該是在色身安頓 上,如生病、飲食的相互照顧,在修法上能相互切磋琢磨、提攜,有 法、有律、有論,為修法而共住的一群人。

在安居當中,無事不得出界外,若為三寶事而出外時,要向大眾 說明出外的原因與前往的地點。最多可以出外七天,若事情一直尚未辦 妥,無法趕回來,依《五分律》規定,可白二羯磨到十五天,甚至到 四十天,仍不算破夏。這些都是對安居的規定。

## 清楚覺察心念

今年在安居前,有法師提出要用功的重點,希望自己今年夏

安居期間能「少生氣」,這的確是值得認真用功的重點。但「少生氣」的用功法應該不是禁止別人讓我生氣,或禁止別人不生氣,而是「我不生氣」。

我們常聽人說:都是某人惹我生氣,某事引我生氣,某物擾我生氣。我本來並不生氣,都是由外面的事物引我生氣的。既然心中本來無有氣惱,本來一片空寂,是因外在的人、事、物、境而引生,那麼讓我們不妨學著看清楚自己的感受。一般人會生氣惱,常是因為有不順心意的感受,若我們對不順心意的感受了了覺知,如實知道它,心不再隨它流轉下去,就不會再生出其他種種的煩惱,心就可以找到安頓。

這是用功的方法——只在心明了覺知、了了分明,如實觀察自己的念頭:順心則貪,不順心則瞋;貪則希望獲得,瞋則推開拒斥;在貪、瞋心念的起伏中,心便無法平穩。但奈何世間有多少如意事?多少不如意事?它本來就是生住異滅,轉念幻化,心便在這幻化中生氣懊惱,起伏波動著。因此,用功只要如實了知、了了分明心的變化,就是精進了。

大家在夏安居前各自提出有關戒、定、慧的用功計劃,也發願要去實踐。但用功的根本是要去學會處理心的情緒和煩惱,那就是要先看清楚心中的一團混亂是怎麼一回事,所以要先修止一澄靜心念,安頓這顆心,待修止後,再直觀心,自然由觀而知心——清晰,煩惱無所遁形——魔來魔現,鬼來鬼現,就會發現自己其實被這些幻相耍得團團轉,而引生出種種煩惱。用功的開始便是要修止、修觀,看心念、看煩惱、看情緒、看自己的妄念紛飛。

因此,在安居期間的自我用功計劃,是藉此期限處理自己的心與 煩惱的問題,體驗自己身心的奧祕。它是有教理作根據,有踐行的階 次,使自己的身心獲得寧靜。不論最後會是什麼結果,但只要我們用心 體會,這一路走來的任何體驗,都是我們要珍惜的。



## 定功課督促自己

在結夏安居期間,以九十天為一期,它的期限相當清楚,我們可 以作用功的計劃,使方向明確,設定具體的目標可檢核自己,所以功課 一定要訂,至於要做到什麼程度,盡心就好。最好每天給自己一段自我 沈澱的時間,學著將每日的所作所為做個總回向。

早期安居時,大家會訂很多功課,等安居結束時,如果不能如期 完成,心裡就會覺得很不安。因此我常勸大家訂功課不要訂得太多,但 要訂得具體,才有辦法落實,可以檢核。

## 提振威儀與紀律

我要提出兩點請大家注意的事,首先要注意個人的威 儀細行。

香光尼僧團的結夏安居從民國七十年開始施行,那時佛學院已經 開辦。每天除早晚殿、過堂等五堂功課外,學院有一定的經典解行課 程。安居期間,下午的課程排得較少,大家可以誦讀經論或拜佛、 持咒,而且在每逢安居前,引導大眾寫出自己今夏的功課計劃,之 後每個月都要自我檢查進度,看看實踐的結果與原訂目標的差距有 多少。

安居三個月下來,大家做總檢討,總覺得時間不夠用,前幾年大 家還不會做計劃,功課常常超列過多,即使少眠少休,也無法完成,現 在我還保存當年大家預列的功課表。逐年做改善,到尼僧團安居的第五 年時,發現自己要用功,還需要修正生活中的威儀細行、體諒別人執作 的辛勞,於是聞板聲即赴、聞鐘聲即起、輕聲細語、行止端正、尊重執 事人等,都是在安居中可以用功練習的功課。

修行人不論行住坐臥,在一舉手、一投足間都要用功調攝身心。 佛教中有舍利弗見阿說示(馬勝比丘)的得度因緣,使舍利弗由外道轉入佛門,歸投佛陀座下,舍利弗知道一個人的行止安詳,是有功夫、有 內涵的。所以,威儀齊整、舉止安詳的表現不只是外在的裝模作樣,而 是修止、修觀、內心有所安頓的呈現。

至於共住的規矩,有人說在團體修道生活約束較多,而個人獨修 較自由、無拘無束,團體共住確實也有這方面的問題。但其實戒律提出 「人多昧己」的人性考量,考慮人往往對自己下不了手,會放縱自己, 而常將無拘無束、放任當作是自由。但出家是志在陶賢鑄聖,去除自己 的習氣,因此在僧格的養成過程須先入眾,過僧團的叢林生活。

清規是中國祖制,屬於隨方毘尼,「叢林之立,必有清規,所以警懈怠,防放逸也。」古德說「叢林之下無曲木」,叢林設立的規矩、禮法,便是要使大眾有共同的軌則可循,不互相干擾,可以安心辦道,而佛陀制定戒律,就是要讓大眾的身心有可依循的規範,彼此於身、口、意、見、戒、利等方面都能和合,個人身心不放逸,團體身口無諍,行事有所依循,大眾能過和合共住的僧伽生活。

團體共修除了可防止個人放逸身心,也可獲得善知識的指導,因此,佛陀要僧人過團體生活,即使像大迦葉雖然是個人獨居自修,佛陀仍要求他要與僧眾半月半月一起布薩誦戒。而出家尼眾還有較嚴格的規定,如不能獨居、獨住,一定要結伴同行等。

為了成就大眾的修學,請慈悲納受,共同來創造一段和樂、清 淨、精進的結夏安居生活。**⑤** 

本文轉載自《香光莊嚴》五十八期,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日出版。

